

## 風險因素

投資我們的H股涉及重大風險。閣下在投資本公司股份之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下文描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以下任何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該等情況下，我們H股的市價均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所有或部分投資。

該等因素為或然事件，未必會發生，且我們概不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所提供的該等資料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另有說明外)的資料，不會於本文件日期之後更新，且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載的警示聲明。

### 有關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

我們所處行業的特徵是技術變革迅速及市場需求不斷演變。未能跟上技術創新、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或行業發展，均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力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隨著半導體產能向先進工藝製程轉移，半導體智能傳輸系統行業的特點是技術演進節奏快，且客戶需求日益複雜。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我們預測及應對行業標準、技術發展、客戶偏好及其他市場動態變化的能力。然而，我們未必始終能夠準確預測或及時回應新興技術趨勢或不斷演變的行業需求，或及時開發或採用新技術或增強型技術、滿足客戶要求、獲得市場認可，或成功將開發中的技術商業化。

技術或市場需求出現快於預期或不可預見的轉變，可能會縮短產品生命週期、削弱我們現有產品的商業相關性，導致客戶流失。此外，我們所處行業及客戶需求的快速變化，可能導致我們現有的產品競爭力下降或過時，進而要求我們投入重大成本及時間以升級或改良我們的技術。

作為智能半導體傳輸系統供應商，我們必須及時適應最新的晶圓製造技術，並相應地升級我們的產品。我們亦必須迅速回應客戶在多個維度上不斷演變且定制化的需求，尤其是先進半導體製造設備的兼容性。倘我們未能適應行業變化或客戶需求，或無法獲得關鍵新技術，我們可能會失去現有客戶或無法吸引新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下降(無論是由於競爭技術、客戶偏好的轉變或其他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經營的行業競爭激烈。倘我們未能有效地與其他市場參與者競爭，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所處的行業競爭激烈，且具有技術不斷進步及市場趨勢持續演變的特點。為維持我們的競爭地位及市場份額，我們必須持續創新現有產品，並推出符合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的新產品。該等創新可能涉及提升技術規格、推出新產品型號、擴展現有產品型號的功能及應用範圍，或推出全新產品類別。

## 風險因素

我們行業的競爭格局在國際及國內複雜因素的共同推動下不斷演變，該等因素包括全球半導體行業的整體表現、國際貿易政策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國內半導體政策方向以及技術的飛速進步。在中國，隨著國家將技術自主可控列為重點發展方向，國際知名公司與迅速崛起的國內製造商之間在半導體智能傳輸系統市場的競爭日趨激烈。

國際製造商利用數十年的專業知識及廣泛的知識產權組合，繼續為高精密及高可靠性的半導體智能傳輸系統樹立行業基準。與此同時，國內製造商正從成熟技術快速向更複雜、更高價值的細分市場升級，以擴大其市場份額。其努力旨在縮小產品一致性與可靠性方面的差距，並挑戰國際競爭對手長期以來的主導地位。

此外，本行業的競爭格局較為分散。我們的一些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雄厚的資源及優勢、技術及生產能力，包括更長的經營歷史、更豐富的知識產權組合、更廣闊的銷售及營銷網絡以及更強大的客戶關係。倘我們無法保持競爭優勢，我們的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可能會下降，這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半導體行業的增長。半導體行業增長的任何放緩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入源自於半導體行業公司。我們的產品需求與行業狀況緊密相關，包括半導體公司產能擴張與技術升級計劃的實施時機、規模及執行情況。半導體行業的任何放緩、停滯或衰退均可能減少客戶對新設備的需求，或導致採購計劃延遲、縮減或取消，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半導體行業具有週期性，受週期性波動影響，此乃由終端市場需求變化、庫存調整、新技術迭代、宏觀經濟狀況以及地緣政治或監管發展等因素所驅動。從歷史上看，行業高速增長期過後，往往會出現投資減少及需求疲軟的階段。於行業低迷期間，我們的客戶及其下游客戶可能會減少採購量、延長現有設備的更換週期、尋求重新磋商定價、推遲對設備的驗收或安裝或減少資本支出。這些措施可能導致收入減少、我們的產能利用率降低及定價壓力增加。

半導體行業增長軌跡的不確定性也會增加與我們產品開發及生產規劃相關的風險。我們可能因預期客戶需求或行業擴張而產生重大的資本支出、研究及開發、工程及製造成本，而該等預期最終可能無法實現。若實際市場需求低於預期，或若客戶修改、推遲或取消其擴張計劃或採購訂單，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收回該等成本，或根本無法收回成本。前述任意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的歷史業績未必代表我們的未來表現，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擴大業務或管理我們的增長。**

我們正處於快速增長及擴張的關鍵階段。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益大幅增加，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達到人民幣133.3百萬元、人民幣308.9百萬元及人民幣521.5百萬元，2023年至2025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97.8%。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未來能夠維持歷史增長率。

作為一家處於快速發展、行業持續演變中的公司，我們可能會面臨處於類似發展階段的公司通常面臨的風險與挑戰。相較於經營歷史更悠久、或所處行業環境更為穩定可預測的公司，我們對未來收入、開支及財務表現的預測準確性可能較低。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部分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增長及實施增長策略的能力。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發展戰略」。我們的擴張管理對我們的管理、行政、營運、財務及其他資源產生重大需求。此外，我們的持續增長有賴我們維持穩定產能及向客戶交付可靠產品的能力。

我們拓展業務的成本可能高於預期，而且我們增加的收入可能難以抵銷增加的經營開支。我們日後可能因多項原因而蒙受重大損失，包括本文件所述的風險、不可預見的開支、營運挑戰及延誤以及其他意外事件。倘我們未能實現或維持盈利，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未能實現擴張所需的營運效率，我們的增長率可能會下降，這可能會對投資者對我們業務及前景的看法造成負面影響，並對我們H股的市價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維持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是否能夠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吸納新客戶及挽留現有客戶對於業務增長及盈利能力至為重要。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與現有客戶維持穩定的關係、新獲取的客戶將繼續聘用我們，或新客戶產生的淨利潤將超過與獲取該等客戶相關的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半導體行業公司提供智能半導體傳輸系統，從中產生收入。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客戶所在行業的發展、表現及週期性動態。此外，來自現有客戶的收入貢獻可能因各種原因而大幅下降或波動，包括對我們設備的性能、服務質量或維護支持不滿、與我們品牌相關的負面宣傳，或競爭產品或服務的可用性。倘我們無法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留住現有客戶或獲取新客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同年總收入的60.1%、84.6%及69.3%。各年度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18.1%、59.4%及39.8%。概不保證過去曾貢獻重大收益的客戶(不論是個別或集體)於未來期間將繼續如此。由於競爭加劇、客戶業務營運發生重大變化或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出現任何惡化，我們可能會失去一名或多名主要客戶。

## 風險因素

流失一名或多名主要客戶，或來自該等客戶的收益大幅減少，或訂單出現任何減少、延遲或取消，又或主要客戶決定向競爭對手採購解決方案，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任何主要客戶未能結清其現有或未來的未償還餘額，我們的經營開支可能會增加，且我們的現金流量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因依賴主要客戶而面臨集中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主要客戶，主要包括半導體製造設備公司、IDM公司及晶圓廠。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60.1%、84.6%及69.3%。各年度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18.1%、59.4%及39.8%。

依賴少數主要客戶使我們面臨客戶集中度風險及交易對手風險。概不保證我們日後能與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保持業務關係。此外，概不保證主要客戶不會改變業務範圍或業務模式，亦不保證彼等將繼續保有市場地位或聲譽。

我們主要客戶的業務、財務表現或財務狀況發生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均可能對其與我們進行的業務水平產生負面影響。例如，倘我們的任何主要客戶停止或大幅減少購買我們的產品，概不保證我們能夠獲得需求相當的新客戶，或根本無法獲得新客戶。

失去主要客戶、主要客戶業務減少，或我們無法更換該等客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一直並擬繼續在研發方面作出重大投資，因而可能會在短期內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亦可能無法取得我們預期實現的結果。**

半導體智能傳輸系統行業的特點是技術創新迅速，且客戶需求日益複雜。為保持競爭力，我們必須繼續向研發投入大量的財務及人力資源。我們的研發工作主要集中於改進我們的智能半導體傳輸系統，以適應最新的晶圓製造技術。於2023年、2024年以及2025年，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1.4百萬元、人民幣59.6百萬元及人民幣47.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1.0%、19.3%及9.0%。

持續研發投資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經營開支，並在短期內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此外，研發活動具有內在不確定性，並可能受到延遲、成本超支、技術挑戰或市場需求變化的影響。概不保證我們的研發努力可成功提升現有產品、實現新產品商業化、達成預期性能改進，或及時且具成本效益地完成開發項目。倘我們未能預見技術趨勢、滿足不斷演變的客戶需求，或研發投資未能取得理想回報，我們的市場地位、增長前景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留任關鍵管理及研發人員的能力，以及我們吸引、培訓及留任人才的能力。

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前景取決於我們的關鍵管理及研發人員的持續服務及貢獻，彼等負責我們營運的整體規劃及執行以及新產品的開發。倘我們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鍵研發人員停止為我們服務或終止受僱於我們，我們可能難以在合理時間內以可接受的成本物色到合適的繼任人選，甚至根本無法物色。

鑒於我們業務的高度技術性及專業性，我們須吸引、培訓及留用由高技術員工及其他關鍵人員組成的團隊。倘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人無法或不願繼續提供服務，我們未必能及時或有效地物色替代人選，這可能對我們的營運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行業對資深人才的競爭非常激烈。我們可能需要提供更高的薪酬待遇或額外福利，以吸引及留聘支持我們業務擴張及戰略目標所需的合資格人員。我們招聘、培訓及整合新員工的能力未必能跟上業務增長的步伐。

倘我們無法吸引、培訓或挽留足夠數量的僱員及其他主要人員，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及不利影響。此外，離職僱員若向第三方披露我們的商業敏感信息或專有技術，可能會削弱我們已建立的技術優勢，從而對本公司構成風險。

**我們的產品品質或產品性能若出現任何問題，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索賠、法律責任、聲譽受損及收入損失。**

我們主要製造用於晶圓廠的晶圓傳輸設備、自動物料搬運系統(AMHS)及半導體封裝自動化設備。我們的設備須符合嚴格的性能及可靠性要求。產品質量或性能的任何缺陷、不一致或故障，均可能導致客戶投訴、退貨或終止業務關係。

倘我們的設備未能符合客戶規格或適用的行業標準，我們可能面臨損害賠償要求、合同責任或法律訴訟。鑒於先進製程晶圓的應用具關鍵性質，與其生產相關的質量問題可能導致更嚴重的賠償責任。重複出現的質量問題亦可能導致需求下降、收入損失及市場份額流失。

隨著我們擴大產能並引入更多設備型號，預計我們製造流程的複雜程度將會增加，這可能會進一步提高與質量相關問題的風險。倘未能有效管理產品質量，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未能保護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均可能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並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透過獲得、維持及強制執行知識產權保護我們的專有技術及產品免受競爭。我們尋求透過(其中包括)提交專利申請，保護我們認為在商業上具有重要意義的技術。然而，申請及維護專利的過程可能昂貴且耗時，且我們未必能夠以及時、合理的成本或根本無法提交或進行所有必要或理想的專利申請。此外，我們未必總能在獲得專利保護的機會失效前，識別出研發工作中可申請專利的內容，這可能會限制我們防止競爭對手開發競爭產品並將其商業化的能力。

## 風險因素

專利可能失效，且專利申請可能因多種原因而不獲批准，包括申請中已知或未知的不足之處或相關發明或技術缺乏新穎性。即使獲得授權，該等專利可能僅提供有限保護，可能不足以防止競爭對手開發或營銷競爭技術，或可能無法為我們提供任何實質競爭優勢。競爭對手亦可能透過開發不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類似或替代技術或產品規避我們的專利。此外，儘管可能獲得一定期限的延長，但專利保護期限固有其限制，期限屆滿後，我們相關產品可能面臨更激烈的市場競爭。

部分競爭對手持有廣泛的專利組合，並可能指稱我們的產品侵犯其知識產權，這可能導致侵權或其他相關訴訟。知識產權糾紛在半導體相關行業中十分常見，並可能被用於競爭目的。聘用來自競爭對手的員工亦可能使我們面臨被指控不當使用專有信息的風險。儘管我們在管理供應商方面已採取審慎措施，但我們無法保證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將不涉及知識產權風險，或我們將能夠追討因該等索償而產生的損失。倘任何針對我們的第三方侵權索賠獲得勝訴，我們可能面臨專利被宣告無效、支付損害賠償、強制許可、重新設計要求或禁制令，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成功實施業務發展策略，這可能對我們的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已採取一系列業務發展策略，旨在加強我們的技術能力、擴大生產能力及提高效率、深化我們與產業生態系統的融合以及加強我們的全球佈局。該等策略旨在把握增長機遇、提升我們的競爭力並支持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發展戰略」。

然而，我們的業務擴張涉及固有風險與不確定性。我們的新業務計劃仍處於初期階段，可能需要長於預期的開發週期，可能無法獲得市場認可，或可能在缺乏充足過往經驗的情況下推進實施。我們的業務發展戰略能否成功實施，取決於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市場需求或行業趨勢的變化、新產品開發或技術升級方面的延誤、競爭加劇、供應鏈中斷、吸引及留住合資格人員方面的挑戰，以及監管或政策環境的變化。倘我們無法有效執行策略，或倘該等策略舉措未能產生預期效益，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投資和收購可能無法實現預期效益。**

我們已沿著半導體製造行業價值鏈進行了若干投資及收購。例如，我們於2023年收購了Waftech 70.0%的股權，以支持我們的全球化戰略。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主要收購、出售及合併 – 收購Waftech」。該等投資及收購事項可能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未能實現預期業務目標、意外成本、投資回報不足及盡職調查期間未發現的問題，該等因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可能透過投資或收購擴展至新業務。於該等投資或收購完成後，我們可能投入資源以支持其業務發展或進行業務整合。該等活動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因此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實現預期收益。

## 風險因素

任何未能準確預測需求或有效管理我們的存貨及合同履約成本，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作為智能半導體傳輸系統供應商，我們的業務依賴高效的存貨管理，以確保生產連續性和及時交付。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及其他組件、在製品、製成品以及已交付予客戶的貨品。我們的合同履約成本主要指我們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例如向客戶提供現場技術服務的開支。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及合同履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69.0百萬元、人民幣237.5百萬元及人民幣289.7百萬元。

我們須根據對客戶產品市場需求的預測以管理我們的存貨水平，並考慮到關鍵組件的生產週期及採購與物流週期。由於半導體行業的表現受複雜的國際及國內因素綜合影響，我們在預測需求及配合採購週期方面可能面臨挑戰。我們業務規模擴大所帶動的存貨水平上升，可能加大我們所面臨的存貨風險。概不保證我們的存貨水平將始終與客戶需求保持一致。此外，與產品交付後漫長的驗收程序相關的風險，可能對我們的經營現金流構成挑戰。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存貨及合同履約成本週轉天數分別錄得579天、341天及263天。

存貨過剩可能導致倉儲成本增加、週轉率下降，以及過時及撇銷風險上升。相反，低估需求或供應商延誤可能導致存貨短缺、錯過交付時間表及客戶信任的潛在損失。無論屬何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無法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維護及支持服務，可能會損害我們與彼等的關係以至我們的業務。**

我們認為提供優質的售後服務是影響客戶購買決策的重要因素。隨著業務運營及客戶群的持續擴大，我們必須能夠規模化地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客戶支持。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及時應對客戶對技術支持或維護服務需求的短期激增。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優化或調整維護服務或技術支持的範圍及提供方式，以應對競爭對手售後服務方案的變化。

**我們在生產過程中面臨潛在的營運及安全風險。**

我們在生產中面臨各種潛在的營運及安全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自然災害(如火災、水災、地震、颱風及其他災害)，(ii)社會及勞工動盪、環境事故或公共衛生緊急事件，(iii)水、電、燃氣及電訊等公用事業供應中斷，以及(iv)因操作錯誤、設備故障或管理不善而導致的生產事故或中斷。

該等風險可能導致生產設施受損或毀壞、人身傷害或死亡、環境損害、經濟損失及法律責任。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業務中斷，並令我們蒙受重大損失或承擔重大責任。

我們的業務營運若受到任何中斷，可能導致我們無法按客戶要求設計及製造產品，且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履行客戶訂單。這可能導致財務損失及名譽受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維持有限的保險保障，該等保障可能不足以彌補潛在負債、損失或業務風險，而超出該等保障範圍的任何索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據運營所在地法律法規要求，並結合自身運營需求評估及行業慣例，持有相應保單。然而，我們的業務面臨多種風險，現有保險可能在範圍或金額上存在不足，或在某些情況下完全無法承保。中國及馬來西亞的保險公司並非總能提供涵蓋我們所有運營風險的綜合保險產品。因此，即使我們有意投保若干重大風險(如與生產、交付及銷售相關的風險，或供應鏈長期中斷的風險)，仍可能存在無法投保的情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投保產品責任保險，且並無投保任何業務中斷或訴訟保險。我們無法保證日後不會有人對我們提出產品責任索賠或其他訴訟，或我們將能夠按可接受的條款購買產品責任保險或其他相關保險。

此外，即使是已投保的風險，我們的承保範圍亦可能受限於免賠額、除外責任、限額，或與保險人就保單詮釋產生的爭議，這可能導致部分或延遲的賠付。概不保證我們的保險將足以彌補所有潛在損失，亦不保證我們將來能夠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得額外保險。

**對我們品牌及聲譽的任何損害，或未能維護及提升品牌及聲譽，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形象及企業聲譽對我們的競爭力及增長至關重要。多種因素(包括產品品質、營銷成效、業務夥伴關係管理、投訴及負面宣傳處理)若管理不當，均可能對我們的品牌產生不利影響。任何實際或被指稱的產品質量下降或任何負面宣傳，均可能導致主要客戶流失或招致更嚴格的監管審查。

推廣我們的品牌可能需要額外開支，且無法保證此類投資能夠見效，或產生的回報足以覆蓋成本。倘若我們無法加強或保護我們的品牌形象及企業聲譽，我們在保留或擴大客戶群方面可能會面臨困難，而我們的業務及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任何未能或被認為未能遵守數據隱私及安全法律的行為，或對我們在收集、使用、存儲、保留、傳輸、披露及其他處理數據方面的做法或政策的其他疑慮，均可能使我們須承擔潛在責任。**

在我們的業務營運過程中，我們收集並儲存因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手方進行業務往來而產生的商業、營運及交易數據，因此須遵守中國及馬來西亞有關數據保護與資料安全的適用法律及法規。請參閱「監管概覽 – 有關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保護個人資料的法規」及「- 數據保護及反洗錢規例」及「業務 – 數據安全與隱私」。該等法律及法規對數據的收集、使用、儲存、保留、轉移、披露及其他處理施加嚴格要求，並可能要求我們採取特定的技術及組織措施以保護該等數據。

任何不當的數據處理或資料安全事件(例如未經授權進入我們的資料庫)，都可能導致聲譽受損以及民事或監管責任，進而可能產生重大的法律、財務及營運後果。任何關於不合規的指控，無論是否屬實，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客戶信任，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面臨網絡安全風險及不斷演變的數據安全監管要求，而任何未能應對該等風險或遵守適用法律的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本地及全球供應鏈及物流的中斷及延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原材料及其他組件的及時供應，以按計劃執行生產計劃。如我們供應商的供應出現任何延誤或中斷，則可能對我們滿足市場需求的能力及我們產品的營銷和銷售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任何災害或意料之外的災難性事件，包括惡劣天氣、火災、技術或機械故障、風暴、爆炸、地震、罷工、恐怖活動、戰爭及爆發大流行病，均可對我們的運輸渠道造成干擾，損害供應商的營運，並妨礙我們及時製造及向客戶交付產品的能力。

我們生產或產品與服務交付過程中的任何中斷或延遲，都可能對我們生產足夠數量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物業估值基於若干假設，這些假設本質上具有主觀性及不確定性，可能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

截至2026年4月30日，由獨立物業估值師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編製的選定物業權益的估值，載於本文件附錄三中的估值報告。該等估值乃基於若干假設作出，而這些假設本質上具有主觀性及不確定性，可能與實際結果存在差異。此外，整體及當地經濟狀況的不可預見變化，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均可能影響我們的物業價值。因此，我們的物業估值可能與我們在市場上實際出售該等物業所能獲得的價格存在重大差異，且不應被視為其實際可變現價值或對其可變現價值的估算。

**我們於海外製造及營運方面面臨不確定性及風險。**

除中國外，我們於馬來西亞設有一個生產基地。未來，我們或會繼續維持海外生產基地，主要用於半導體封裝自動化設備。詳情請參閱「業務 – 製造 – 我們的生產基地」。有關我們海外生產基地的建設及營運受各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規限，包括但不限於：

- 政治及經濟不穩定因素，包括影響外商投資的政府政策或法規變動、經濟波動及貨幣波動，以及影響業務營運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或衝突；
- 不熟悉當地法律、監管規定及行業標準；
- 馬來西亞與中國內地在環境、建設及其他標準方面可能存在差異；
- 不熟悉當地經營及市場環境；
- 當地工會制度施加的營運限制及可能更為嚴格的勞工保障法規；
- 於馬來西亞面臨法律程序的風險；
- 於海外生產基地投資未必能達致預期回報；

## 風險因素

- 管理與海外客戶關係時可能面臨困難；
- 於當地法律制度下執行協議及收回逾期應收款項方面存在困難；
- 海外營運的人員配置及管理方面的困難及成本；
- 社會環境、文化及語言差異所帶來的挑戰；
- 管理與當地社區關係方面的困難及與其發生爭議的可能性；及
- 與海外製造及營運有關的其他障礙及風險。

作為一家跨國公司，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管理該等風險的能力。上述風險因國家而異，且可能難以預測。我們未必能制定及實施可有效應對該等風險的措施，亦無法保證我們在擴展海外製造及營運時可能面臨的風險不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編纂][編纂]用途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可能不足以防止我們遭受信用、市場、流動性、運營及其他風險。**

我們力爭定期提升並升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 –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然而，概無保證其將能有效保障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職能，並通過確保(其中包括)精準呈報財務業績及防止欺詐以達致其目的。由於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取決於僱員的有效落實，即便我們就此提供相關內部培訓，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僱員獲得的培訓屬充分全面，足以實施該等制度，或彼等的實施將不會出現失誤或錯誤。

此外，鑒於我們日益增長的全球業務營運，我們必須遵守不同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規定。我們為防止直接或間接的腐敗、賄賂、反競爭行為、洗錢、違反制裁、欺詐、欺騙行為、逃稅以及其他犯罪或不當行為所制定的政策可能不足以防止這些不合規行為。

此外，概不保證我們的僱員將不會從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不當行為或疏忽。此外，儘管我們在選擇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方面維持嚴格的標準，但無法保證彼等不會從事不當行為或疏忽。我們業務合作夥伴的任何該等不當行為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任何風險的發生可能導致聲譽受損及嚴重的不利法律後果，包括但不限於我們被暫停或撤銷與業務運營相關的牌照、我們的管理層或僱員喪失資質，及我們、管理層或僱員被處以罰款、制裁或處罰。該等事件亦可能導致第三方提出損害賠償或其他不利法律後果，當中包括民事或刑事處罰。

##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涉及行政及法律程序和商業糾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會受到行政或法律程序或商業糾紛的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客戶、競爭對手、民事或刑事調查及訴訟中的政府實體或其他實體可能會對我們提出因實際或涉嫌違反法律而提出主張。

可以根據各種法律提出該等索賠，包括但不限於與產品責任、知識產權、勞動用工、證券、侵權、合同、物權及員工福利相關的法律規定。

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在法律及行政程序中成功自我抗辯或維護我們在不同法律下的權利。即使我們在法律及行政程序中成功抗辯，或主張我們在各種法律項下的權利，但針對所涉各方執行我們的權利可能代價高昂、耗時長久及最終徒勞無功。

該等訴訟或會使我們面對負面報道，並遭受巨額金錢損害賠償及法律辯護費、禁制令濟助以及刑事、民事及行政罰款和處罰。

**我們受反貪污、反賄賂、制裁及類似法律約束，若不遵守此類法律，我們可能面臨行政、民事及刑事罰款與處罰、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及法律費用。**

我們受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反貪污、反賄賂、制裁以及類似法律規管，該等法律通常禁止公司及其僱員、代理及聯屬人士提供或接受賄賂、從事腐敗行為，或與若干受制裁方或司法管轄區進行業務往來。儘管我們努力實施及維持合規計劃，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將始終充分或有效。倘我們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可能令我們受到執法行動、罰款、處罰或制裁，以及名譽受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有效管理或擴大我們的產能，或未能有效利用我們的生產基地，均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力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成功及增長潛力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升級及增加產能的能力(無論是整體產能，還是針對客戶對特定產品的需求)。為成功升級我們的生產能力及擴大產能，我們需要制定具成本效益及高效的升級及擴張計劃、擴充及建設新設施、維護及購買生產設備，以及聘用及培訓操作這些設施或設備所需的專業人員。

所有該等努力均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建設設施或購買設備的可用營運資金；
- 竣工延誤及設備短缺或延誤交付；
- 安裝設備時可能出現的困難或延誤；及
- 實施新生產流程。

## 風險因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不同生產基地的利用率有所不同。我們的上海生產基地產能利用率相對較高，超過80.0%；而海寧生產基地以及馬來西亞生產基地的產能利用率呈現波動。維持最佳的產能利用率水平對我們的成本結構及業務成功至關重要。倘我們無法及時或以合理成本擴大產能，或倘我們高估市場需求並過於激進地擴張，我們可能面臨產能利用率低、盈利能力下降以及折舊及其他固定成本增加的情況。相反，倘我們低估需求或未能按計劃投產新產能，我們可能無法履行客戶訂單，這可能導致銷售損失並損害客戶關係。

我們的產能建設計劃也會因與大型建設項目相關的常見風險而中斷，例如無法取得監管機構的必要批准、惡劣天氣、自然災害、事故及不可預見的情況及問題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

此外，倘我們未能從客戶取得足夠訂單以有效利用我們的生產基地，我們的生產基地可能出現產能利用率低企或產能過剩，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此外，倘日後市場需求下降，我們可能無法收回建設任何新生產基地或擴充任何現有設施及維持經擴大產能所產生的成本。

**原材料及其他組件價格上漲或供應短缺可能會擾亂我們的供應鏈，增加我們的生產成本並延遲向客戶交付我們的產品。**

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提供製造產品所需的原材料及其他組件。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計入銷售成本的原材料及其他組件成本分別為人民幣68.9百萬元、人民幣168.9百萬元及人民幣276.5百萬元，分別佔相關年度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70.6%、77.7%及75.8%。我們的生產成本取決於我們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採購關鍵原材料及其他組件以及有效管理我們的設計、研發、生產規劃、採購及生產流程的能力。然而，我們所使用的原材料及其他組件受外部因素導致的價格波動影響，例如大宗商品價格波動、供求變化、物流及加工成本、我們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通貨膨脹以及政府法規及政策。我們通常於需要時向供應商下達訂單。我們已採納全面政策及措施管理原材料及其他組件的價格波動。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供應商 – 供應鏈管理 – 原材料及其他組件的採購」。

我們的原材料及其他組件供應的任何短缺或延遲，均可能導致偶爾的價格調整或導致我們的生產及向客戶交付的延遲。我們將來可能會經歷若干原材料及其他組件的價格波動及供應短缺，並且該等原材料及其他組件的可用性及定價的可預測性可能有限。倘我們因未能取得成功製造並及時交付產品所需的材料而無法滿足產品需求，或未能將原材料及其他零部件成本的任何上升轉嫁予客戶，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損害，我們產品的市場認可亦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未能發現或防止我們的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實施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的風險，使我們遭受政府機關施加的責任、罰款及其他處罰以及遭受負面報道。該等不當行為可能包括：

- 隱瞞未經授權或非法的活動，如洗錢、向交易對方行賄或收受賄賂，以換取任何類型的利益或收益；
- 故意隱瞞重大事實或未能履行必要的盡職調查程序；
- 不正當地使用或披露保密資料或商業秘密；
- 挪用資金或從事盜竊資產行為；
- 違反有關進出口管制、遊說或類似活動的適用法律或法規；
- 未能遵守有關環境、健康或安全事項的監管規定；
- 從事虛假陳述或欺詐、欺騙或其他不正當活動；
- 或以其他方式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或我們內部政策和程序。

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旨在監督我們的運營及確保整體合規。然而，這些內部控制程序可能無法及時發現所有的不合規行為或可疑交易，甚至有可能完全無法發現。此外，我們實行的偵測和防止欺詐及其他不當行為的預防措施可能並不奏效。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被牽涉到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當中。

我們的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任何非法、欺詐、腐敗或串通活動(包括違反反腐敗或反賄賂法律的活動)，可能使我們遭受負面宣傳，從而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倘由我們的員工實施，則可能進一步使我們面臨對第三方承擔重大財務及其他責任，以及政府主管部門施加的罰款及其他處罰或導致失去現有及未來的客戶合約。因此，我們未能發現及防止我們的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根據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授予獎勵可能會增加股份支付費用，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由於優秀的管理層及僱員對推動我們的長期技術突破及市場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已設立股份激勵計劃，向若干僱員及外部顧問授予股份，以表彰其對我們成功所作出的貢獻。我們認為，授予薪酬對我們能否吸引並留住關鍵人員、僱員及外部顧問至關重要。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產生人民幣17.4百萬元、人民幣3.2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的股份支付費用。我們日後或會繼續向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因此，我們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有關的開支可能增加，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可能會不時重新評估股份激勵計劃的歸屬時間表、禁售期或適用於授予的其他主要條款。倘我們選擇如此行事，我們於本次[編纂]後的報告期間股份付款開支或會出現重大變動。此外，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權益可能導致我們現有股東的股權即時且可能大幅攤薄，並可能對我們H股的交易價格產生不利影響。

**整體經濟狀況的低迷或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流動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及盈利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整體經濟狀況及客戶競爭所在市場對終端產品的需求。經濟和金融市場疲弱可能導致我們目標產品群的需求下降。經濟不明朗因素在多方面影響我們這類業務，令我們難以準確預測及規劃未來營運活動。終端用戶需求下降可能影響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而金融市場信貸緊縮可能導致消費者及企業推遲支出，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導致客戶取消、減少或延遲對我們的現有及未來訂單。

我們可能無法準確評估市場及經濟狀況變動對我們業務及營運的影響。經濟狀況的任何不利變動(包括任何衰退、經濟放緩或信貸市場動盪)亦可能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下降。此外，我們的供應商或經銷商出現財務困難可能導致產品延遲、應收款項違約增加及存貨挑戰。所有這些與全球經濟狀況有關的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的不正當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目標，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在社交媒體發佈負面訊息以及公開傳播與我們相關的惡意言論，這些行為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我們失去市場份額、客戶和收入。**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不正當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目標。這些行為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在社交媒體發佈負面訊息以及對我們進行惡意評價。由於這些第三方行為，我們可能會受到政府或監管機構的調查，並可能需要投入大量時間及高額費用來應對這些第三方行為，且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在合理時間內徹底駁斥該等指控。此外，任何與我們相關或無關的人士均可能傳播針對我們的指控。社交媒體發佈這些內容時通常不會對所發佈內容進行準確性核查，而我們可能沒有機會進行補救或更正。任何該等事件的發生均可能有損我們的聲譽，最終導致我們失去客戶和收入。

##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營運依賴IT系統及網絡，任何故障、中斷或網絡安全違規行為均可能損害我們專有資料的保密性，並導致法律、監管及業務後果。**

我們廣泛依賴IT系統來管理和運營我們的業務，其中一些由第三方供應商支持。如果這些系統出現故障、停止或中斷正常運行，或者出現安全漏洞，或者如果這些系統不能提供預期的效益，我們管理運營的能力可能會受到損害，這可能對我們的運營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如果我們和我們的僱員使用的計算機上安裝的軟件沒有得到適當的授權或許可，我們可能會面臨軟件供應商的索賠或訴訟。我們可能會因自然災害、意外事故、電力中斷、電訊故障、恐怖主義行為或戰爭、計算機病毒、物理或電子侵入或其他事件而面臨IT系統故障或網絡中斷。我們具備一定的業務連續性和災難恢復能力，但可能不足以應對我們無法控制的情況造成的業務中斷。

我們的IT系統可能會受到計算機病毒、惡意代碼、未經授權的訪問、釣魚軟件和其他網絡攻擊的影響。我們持續評估潛在威脅，並採取適當的措施以應對這些威脅。然而，由於這些網絡攻擊中使用的技術經常變化，而且可能在一段時間內難以被發現，我們可能難以實施足夠的預防措施。截至目前，該等攻擊並未對我們的業務或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然而，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的努力將能夠防止我們或我們的第三方供應商的數據庫或系統遭到攻擊或破壞。如果我們所依賴的IT系統、網絡或服務供應商未能正常運行，以及我們未能及時有效地解決這些故障，我們可能面臨運營風險、訴訟及監管行動，當中包括受到行政處罰，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國際貿易政策、出口管制、經濟制裁及地緣政治因素的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供應鏈可能受國際貿易政策、出口管制法規、經濟制裁、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貿易保護措施的變動所影響。美國政府已實施直接或間接影響中國企業的經濟及貿易制裁，尤其是透過由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管理的《出口管制條例》。該等規例施加域外限制，且倘有關活動涉及與美國之聯繫，則可能影響非美國實體。美國亦已透過行政命令、通過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針對特定國家、行業、實體或個人的經濟制裁。

國際貿易限制可能頻繁變動，其詮釋及執行涉及重大不確定因素，並可能會因國家安全問題而加劇，或受我們無法控制的政治及/或其他因素推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監管機構不會採取以下立場，即我們過去、目前或未來在全球範圍內的活動構成可受制裁的活動或業務。該等貿易規例可能會影響我們向受影響國家、地區及實體的客戶供應產品的能力，並可能限制我們獲取我們裝配或用於開發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組件及技術的能力。

##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籌集資金的能力可能會受到美國對外投資限制及不斷演變的監管要求的不利影響。

於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財政部」)發佈《關於美國投資於受關注國家某些國家安全技術和產品的規定》，其於2025年1月2日生效，以實施第14105號行政命令設立的對外投資安全計劃(「OISP」)。OISP限制美國人士(定義見OISP)直接及間接投資於「受關注外國人士」，即與中國存在特定關聯且研發半導體、量子運算、AI等特定受關注技術的企業。鑒於《2025年全面對外投資國家安全法案》(「COINS法案」)出台，OISP須進行調整，其將OISP編入法典並擴大適用範圍，同時賦予其不少於七年的獨立法定效力。雖然美國財政部預期將於2027年春季前修訂OISP，使其符合COINS法案規定，惟現行OISP框架仍然維持有效。董事認為，本公司不屬於「受關注外國人士」，原因是我們並無研發或生產前道半導體晶圓製造設備或大批量先進封裝設備，亦無從事任何集成電路的設計、製造及封裝業務。據此，美國人士對本公司作出潛在投資，無須遵守相關公佈規定及限制。此外，公開交易證券屬OISP豁免範圍，預期COINS法案將明確並擴大有關豁免條文。

我們無法預測美國對外投資監管格局將如何發展，亦無法保證現有限制的範圍不會擴大、其詮釋不會放寬，或不會頒佈影響我們業務活動的類似法律或法規。該等規則的詮釋及執行存在不確定性，可能會削弱美國投資者對我們權益證券的興趣，進而可能對我們H股的成交價及流動性產生不利影響。該等不斷演變的規則亦可能限制我們從事若干研究活動、在中國投資或維持投資，或從美國及其他來源籌集資本的能力。規則或我們業務的任何未來變動，均可能進一步限制我們的籌資活動，且各司法管轄區外商投資體制的持續發展，亦可能對我們的戰略舉措、財務表現及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對環境、社會和管治問題的日益關注可能會給我們帶來額外的成本或使我們面臨額外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受到與環境、安全及職業健康事項有關的若干中國法律法規所規限。根據該等法律法規，我們必須保持安全生產條件並保護僱員的職業健康。雖然我們已對經營設施進行定期檢查並定期進行設備保養以確保營運符合適用法律法規，但概不保證日後在生產工序的過程中不會發生任何重大意外或工人受傷。

我們的生產過程會產生廢水、液體廢物及固態廢物等污染物。廢水及其他污染物自生產過程排放至環境或會產生責任，而有關責任可能導致須就糾正有關排放問題產生費用。我們概不保證可發現所有產生重大環境責任的情況或未來採納的任何環境法例不會大幅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及其他開支。倘日後中國實施更嚴格的環境保護準則及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以合理的成本遵守有關新法規，或根本無法遵守該等法規。實施額外環境保護措施導致的任何生產成本增加及／或未能遵守新環境法律或法規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此外，一旦我們成為上市公司，我們將受到監管機構(包括聯交所及證監會)以及中國監管機構的各種ESG規則及規例的規限。我們亦須適應有關ESG風險的適用法律項下新訂及持續發展的監管措施以及不斷變化的社會趨勢。投資者對ESG議題日益關注，並傾向於將ESG表現納入其投資決策，而客戶的環保意識日漸增強，偏好綠色環保設計及生產的產品。詳情請參閱「業務 –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我們為遵守新訂及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及社會趨勢所作的努力可能會導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以及將管理層的時間及注意力從創收活動轉移至合規活動，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與財務、會計及稅務事項有關的風險

我們過往曾產生淨虧損，且日後未必能實現或維持盈利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年內虧損人民幣81.8百萬元、人民幣63.6百萬元及人民幣12.7百萬元，主要由於附帶贖回權普通股賬面值變動所致。就附帶贖回權普通股賬面值變動產生的財務成本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為人民幣16.4百萬元、人民幣20.2百萬元及人民幣22.9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年內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乃界定為附帶贖回權普通股的賬面值變動、股份支付費用及[編纂]開支作出加回調整後的年內虧損，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為虧損人民幣48.1百萬元及人民幣40.2百萬元，而於2025年則為利潤人民幣13.8百萬元。

附帶贖回權普通股賬面值變動為非現金項目。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附帶贖回權普通股分別為人民幣284.4百萬元、人民幣304.6百萬元及人民幣427.4百萬元。我們預期附帶贖回權普通股將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原因是所有附帶贖回權普通股的優先權將於[編纂]後終止，相關贖回負債將重新分類為權益。

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於往績記錄期出現波動。儘管我們的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3年的人民幣48.1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人民幣40.2百萬元，並於2025年轉為經調整年內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人民幣13.8百萬元，惟我們無法保證於[編纂]後將能實現盈利。由於我們擬擴充業務營運，我們的銷售成本或經營開支日後可能會增加。此外，於[編纂]後，我們可能產生額外合規、會計及我們作為私人公司未必需要產生的其他開支。倘我們的收益的增長速度不及我們的成本或開支，我們可能無法實現及維持盈利能力。此外，我們日後可能因各種原因而蒙受重大損失，其中許多原因可能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倘我們未能實現、維持或增加盈利，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會受到不利影響。請參閱「財務資料 – 營運資金充足性」。

## 風險因素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

我們於整個往績記錄期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主要反映附帶贖回權普通股對我們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會計影響。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46.5百萬元、人民幣307.3百萬元及人民幣370.4百萬元，而我們的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19.8百萬元、人民幣178.4百萬元及人民幣168.0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附帶贖回權普通股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84.4百萬元、人民幣304.6百萬元及人民幣427.4百萬元。除附帶贖回權普通股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亦由於業務規模及計息借款增加以為我們的擴張撥資導致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請參閱「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流動資產淨額」。

附帶贖回權普通股之優先權將於[編纂]時終止，且該等工具將重新分類為權益。因此，我們預期於[編纂]後不會確認任何進一步就附帶贖回權普通股所確認的負債賬面值變動。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日後不會出現流動資金問題。流動負債淨額或負債淨額狀況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短缺的風險。這繼而要求我們從外部來源尋求額外融資，如股權融資（這可能導致閣下的股權被攤薄）或債務融資（我們可能無法以對我們有利或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如我們在有需要時難以或無法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自經營活動錄得負現金流量，並可能面臨流動資金風險，這可能限制我們營運的靈活性及營運資金充足性，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2023年及2024年，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6.3百萬元及人民幣25.3百萬元，2025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百萬元，且未來可能出現經營現金流出。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我們為支持業務快速增長而提前投入的相關開支。儘管我們尋求管理我們的營運資金，但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把現金流入的時間及金額與付款責任及其他現金流出的時間與金額相配合。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自經營活動產生正現金流量。倘我們日後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則我們的營運資金或會受限，繼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未來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我們自經營活動維持足夠現金流入及維持足夠外部融資（如[編纂]及[編纂]證券）及／或其他來源（如外債）的能力，而該等融資可能無法以對我們有利或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倘我們無法及時按合理條款獲得充足資金，或甚至完全無法獲得資金，我們將無法履行付款責任，並可能無法擴展我們的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任何優惠稅收待遇、政府補助的終止或徵收任何額外稅款及附加費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受益於優惠稅收待遇及政府補助。若干集團實體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自2022年起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有權收取中國內地進項增值稅抵扣收益及享有各類政府補助。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 – 其他淨收入」。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於中國內地錄得進項增值稅抵扣收益及政府補助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9.2百萬元及人民幣6.2百萬元。該等補助主要指我們收到的用以補償研發開支的政府補貼。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於未來將繼續獲得該等優惠待遇或政府補助並從中受益。倘我們無法繼續受惠於優惠稅收待遇或政府補助，或倘該等激勵措施減少、取消或不獲續期，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會受到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倘未能及時收回該等款項，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產品應收客戶的款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38.4百萬元、人民幣90.8百萬元及人民幣139.7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討論 – 存貨及合同履約成本」。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及時收回全部或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或根本無法收回該等款項。我們的客戶可能面臨無法預料的情況。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於2023年為75天、於2024年為76天及於2025年為80天。我們可能無法悉數收到這些客戶的未收回債務付款，或根本無法收到付款，並可能面臨信貸風險。發生該等事件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履行與合約負債有關的義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約負債在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且在我們轉移相關商品或服務之前確認。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30.8百萬元、人民幣79.7百萬元及人民幣79.1百萬元。如果我們未能履行與合約負債相關的義務，則該合約負債的金額將不會被確認為收入。

未來我們可能需要籌集額外資金以執行我們的商業計劃，惟我們可能無法以有利的條款獲得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我們未來可能需要額外資本以為持續經營撥資，且我們可能無法在需要時按優惠條款或根本無法透過股權或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金。倘我們透過公開或私募股權發售籌集額外資本，我們現有股東(包括本次[編纂]的投資者)的持股權益將會被攤薄，且該等證券的條款可能包括對我們股東權利產生不利影響的清算優先權。倘我們透過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本，我們可能受限於限制或約束我們採取特定行動之能力的契約，例如產生額外債務、進行資本支出或宣派股息。未能於需要時籌集資本，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以及我們追求業務計劃及策略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 風險因素

**匯率波動可能會導致匯兌虧損，對我們的收入、銷售成本及 閣下的投資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及銷售成本以人民幣計值。然而，由於我們亦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若干國家及地區經營部分業務，並擁有若干以外幣計值的債務及現金，故我們面臨與外匯匯率波動相關的風險。

外幣匯率的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海外業務的業績。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於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產生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15.9百萬元及人民幣44.5百萬元，分別佔同年我們總收益的3.6%、5.2%及8.5%。我們來自海外銷售的部分收入以及原材料及其他組件付款以外幣計值。我們會在進行詳細評估後，視乎交易性質及金融市場情況而選擇相關對沖工具，例如於往績記錄期間與銀行簽訂外匯協議，以在協定的未來日期鎖定匯率。我們未來可能會沿用或進一步強化對沖政策。然而，這些對沖措施的有效性可能有限，我們可能無法充分覆蓋或根本無法覆蓋我們的外匯風險敞口。

我們難以預測未來外部因素可能如何影響人民幣兌美元或其他外幣的匯率。人民幣兌外幣的進一步升值可能對我們海外業務產生影響。另一方面，倘我們決定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元以派付我們H股的股息或作其他業務用途，則人民幣兌港元的任何貶值會對我們H股價值及任何應付股息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會錄得非金融資產減值。**

我們可能會錄得非金融資產的減值，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及合同履約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分別為人民幣349.5百萬元、人民幣473.3百萬元及人民幣602.5百萬元。商譽、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不論其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每當有跡象顯示資產之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所有其他資產均會進行減值測試。我們會比較資產的賬面值與可回收金額從而計算減值幅度，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如果可回收金額低於該資產的賬面值，我們將根據該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確認減值損失。在進行對非金融資產的減值測試時，我們亦需要管理層對相關資產作出判斷。鑒於半導體設備行業技術演進迅速，倘我們的技術變得陳舊或未能達到預期商業成果，我們可能須就無形資產或固定資產錄得重大減值支出。

**與法律及監管規定有關的風險**

**我們面臨在全球開展業務的風險。**

我們在中國及馬來西亞經營製造基地，並將產品銷往多個海外國家的客戶。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產生的收益(按我們交付產品或提供服務所在地劃分)分別佔總收益的3.6%、5.2%及8.5%。因此，我們的業務面臨在多個司法管轄區營運所固有的風險。由於一系列因素，該等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該等因素包括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地區的政治、文化或經濟環境變動，以及適用當地法律及法規的意外變更或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我們的業務亦可能受到特定司法管轄區內國家與地方監管要求之間的不一致、在地方法律框架下執行合約條款的挑戰，以及若干市場對知識產權保護不足的影響。此外，我們須遵守反貪污及反賄賂法例項下的義務，以及貿易保護措施及出口管制規定。我們的財務業績可能進一步受到當地稅務制度、特許權使用費及向當地政府支付的其他財政義務、潛在的不利稅務後果以及當地貨幣匯率重大波動的影響。

## 風險因素

境外業務面臨多項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外匯管制和匯率波動；
- 政治和經濟不穩定，以及國際恐怖主義；
- 全球或區域健康危機，如健康流行病和疾病爆發；
- 可能違反反貪污法律法規，如有關賄賂及欺詐的法律法規；
- 法律及商業慣例對於當地競爭對手有利；
- 存貨管理風險增加；
- 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增加；
- 對知識產權的保護不夠有效；
- 人員配置和管理國外業務的困難和成本；及
- 當地稅收、進出口法律以及關稅和海關稅法的執行、應用或解釋發生變化。

發生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境外擴張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預期，隨著我們在國際範圍內開展業務，我們將繼續受到該等風險的影響。

**社會和經濟政策的發展，以及法律、規則和法規的解釋和執行，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

我們的業務分佈於中國和馬來西亞，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當地多項經濟、社會及法律政策的影響。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的業務運營能夠從這些措施中受益。此外，法律、規則及法規亦可能會不時修訂，且該等不斷發展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的應用、詮釋及執行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需要遵守各項法律法規和監管標準，任何不能遵守這些要求和標準的情況都可能導致我們承擔責任。**

我們須遵守中國及馬來西亞的各項法律法規，且需要取得並續展行政機構頒發的各類許可證、牌照、證書、准許及其他批准。

鑒於該等法例及規例的程度、內容複雜及持續修訂，合規工作可能繁重，並可能需要大量財務資源及其他資源方能建立有效合規及監察制度。因此，與該等法律法規相關的負債、成本、義務及要求或屬重大，並可能使我們的運營推遲開展或中斷。未遵守適用於我們業務的法律及法規甚至可能導致嚴重的處罰或罰款、暫停使用或撤銷相關牌照等。該等事件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受限於境內外有關數據保護的各項法律、規則、政策及其他責任。任何機密資料及個人數據遺失、未經授權查閱或未經授權披露，均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聲譽、財務、法律及營運後果。

我們的業務涉及使用及儲存機密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我們僱員的個人資料。我們受限於境內外有關收集、使用、保存、保護及傳輸個人資料的法律。在許多情況下，該等法律不僅適用於與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亦可能限制我們與海外附屬公司之間傳輸個人資料。若干司法管轄區已就此領域制定法律，而其他司法管轄區亦正考慮施加額外限制。該等法律持續發展，且不同司法管轄區之間可能存在差異。遵守新興及不斷變化的海外規定可能令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要求我們改變業務慣例。不遵守有關規定可能導致重大處罰或法律責任。我們如未能遵守其他境內外有關私隱或數據保護的法律及法規，亦可能導致政府機構或其他人士對我們提出法律程序，從而對我們的聲譽造成影響，並引致重大法律責任。

我們已實施系統及程序，旨在保障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安全，並防止未經授權查閱敏感數據或敏感數據遺失，包括採用加密及身份認證技術。與所有公司一樣，該等安全措施未必足以應對所有情況，且可能容易受到黑客攻擊、僱員失誤、惡意行為、系統錯誤、密碼管理不善或其他不合規事件影響。

**我們須遵守中國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規定。**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為部分中國附屬公司的若干員工繳足相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主要是因為大多數受影響僱員為外來務工人員，彼等傾向於較低供款以保留更高的可支配收入。若我們未能全額及／或及時為相關僱員繳納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我們可能會受到中國主管機關施加的額外供款、滯納金及／或罰款。我們也可能因該等安排與相關僱員發生潛在勞資糾紛。倘若我們因違反勞動法而受到調查，並被要求補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以及支付滯納金與罰款，則我們的人工成本可能增加。任何有關增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未繳足金額分別約為零、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1.6百萬元。請參閱「業務－僱員」。

**我們在租賃或租用物業方面面臨若干風險，可能會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並產生搬遷成本。**

我們主要租賃或租用物業作為總部、辦公場所及生產基地。我們尚未依照中國法律規定，將所租賃物業的若干租賃協議向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辦理登記，此舉可能導致我們面臨潛在罰款。此外，我們於馬來西亞檳城租用的兩處物業所坐落的土地受權益限制，且業主尚未就租用該等物業獲得檳城州政府的最終批准。

## 風險因素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有六處未登記的租賃物業，包括廠房、辦公物業及公寓。該等公寓乃供予員工作為其員工福利的一部分。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所有租賃協議均須向當地國土及房地產管理局辦理登記備案。儘管未辦理登記本身不會導致租賃協議無效，但若我們在收到相關中國政府部門通知後未能在規定期限內完成整改，則可能面臨罰款處罰。相關部門可酌情對每份未登記租賃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若因未辦理租賃協議登記而對我們施加罰款，我們可能無法向業主追償該等損失。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接獲中國政府部門就租賃協議未登記事宜發出的任何通知或罰款指控。

於馬來西亞，我們已租用兩處物業，用作業務營運的生產廠房及辦公室，該等物業所坐落的土地受權益限制所規限，要求業主就該等租約取得檳城州政府的批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業主尚未取得檳城州政府的最終批准。概不保證可獲得該等最終批准。倘未能獲得該等批准，或倘檳城州政府就未取得該等批准而施加任何條件或行政行動，我們對該兩處租用物業的持續使用及佔用可能會受到影響，且我們可能需要為我們的營運尋找替代場所，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搬遷風險及相關額外成本。上述任何事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請參閱「業務－物業－租賃／租用物業」。

### 我們須遵守有關外幣兌換及匯款的若干監管規定。

我們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營運中收到的大部分款項均以人民幣支付，且我們可能需要將若干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其中包括)向我們的股份持有人支付股息(如有)，以及為我們在中國內地以外的業務活動提供資金等。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及在若干情況下將貨幣匯出中國內地，須遵守相關監管規定。外幣供應短缺可能限制我們匯出充足外幣支付股息或其他款項或履行以外幣計值的義務的能力。

根據中國內地目前外匯法規，經常項目(包括利潤分派及貿易以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的付款可在遵守相關程序規定的情況下通過持牌可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以外幣支付，不需要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事先批准。如果我們無法滿足有關外幣兌換的監管要求以獲得足夠的外幣以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然而，我們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境外以支付資本開支，則需要向主管政府部門事先登記及辦理其他手續。此外，無法確保中國內地日後將不會出台新規例進一步規管人民幣匯入或匯出。任何現有和未來的貨幣兌換要求可能會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購買原材料及其他零部件或以其他方式為未來任何以外幣進行的業務活動提供資金的能力。

## 風險因素

就中國稅務而言，我們的離岸附屬公司可能被視為居民企業。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根據中國內地以外司法管轄區法律成立且「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內地的企業，就稅務而言可能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且其全球所得可能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發[2009]82號)(「82號文」)，某些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指由中國內地的企業或企業集團作為主要控股股東，依據外國(地區)法律註冊成立的企業)同時符合以下條件的，應判定其為居民企業：(i)企業負責實施日常生產經營管理運作的高層管理人員及其高層管理部門履行職責的場所主要位於中國內地；(ii)企業的財務決策和人事決策由位於中國內地的機構或人員決定，或需要得到位於中國內地的機構或人員批准；(iii)企業的主要財產、會計賬簿、公司印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會議紀要檔案等位於或存放於中國內地；及(iv)企業1/2(含1/2)以上有投票權的董事或高層管理人員經常居住於中國內地。國家稅務總局隨後就82號文的執行提供了進一步指導。

由於我們是一家中國企業，我們的境外附屬公司可能會受到主管監管機構的質詢，而如果我們的境外附屬公司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稅務主管部門可能會要求就該等境外附屬公司的全球收入按25%繳納企業所得稅，但其從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如有)可能免徵企業所得稅，前提是該股息收入構成「中國居民企業從其直接投資實體(該實體也是中國居民企業)收到的股息」。儘管如此，就該等目的而言，何種類型的企業將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仍有待未來解釋。就我們附屬公司的全球收入繳納的企業所得稅可能會大大加重我們的稅務負擔，並影響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

我們可能會受中國政府機構發佈的與境外[編纂]有關的新法律法規的額外監管要求的約束。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及相關配套指引(統稱「《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適用於下列發行人進行的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i)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內地公司」)及(ii)在境外註冊成立且在中國進行主要經營的公司。《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對直接和間接境外發行的備案監管安排作出了規定，明確了境外市場間接境外發行的認定標準。《境外上市試行辦法》規定，該發行人應當在境外股票市場提出[編纂][編纂][編纂]後三個工作日內履行備案程序。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我們作為尋求在境外市場[編纂]及[編纂]證券的中國內地公司，須於向境外監管機構提交[編纂]文件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履行備案程序並申報相關資料。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有關證券及境外上市的法規」。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未來可能使我們面臨額外的合規要求，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或根本無法完成《境外上市試行辦法》項下的備案程序。我們未能完全遵守新的監管要求可能會嚴重限制或完全阻礙我們繼續向[編纂]出售證券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干擾，並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此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導致我們的證券貶值或變得一文不值。

## 風險因素

本公司為中國居民企業，須就其全球所得繳納中國稅項，且向境外[編纂]支付的股息及出售本公司H股所得的收益可能須根據中國稅法繳納預扣稅，而向[編纂]支付的股息及[編纂]出售本公司H股所得的收益亦須繳納中國稅項。

根據中國現行稅務法律法規，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彼等派付的股息及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得的收益履行不同納稅義務。

非中國居民個人需要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指引，就中國內地產生的收入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中國與該外籍個人居住的司法管轄區間的適用稅務協議就相關稅務責任提供減免或豁免，否則我們須自股息付款中預扣該稅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4年5月13日頒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 020號)，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息及紅利所得收入暫時免徵個人所得稅。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持有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變現的收益須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字[1998] 61號)，自1997年1月1日起，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述條文未明確規定是否就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轉讓中國居民企業於海外證券交易所[編纂]的股份徵收個人所得稅，且據我們所知，在實際操作中，中國稅務機關並無徵收該等個人所得稅。然而，無法保證中國稅務機關不會改變該等慣例而對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出售H股所得收益徵收所得稅。

對於未在中國內地設立機構或場所的非中國居民企業，以及在中國內地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其所得與該機構或場所無關的非中國居民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我們支付的股息以及此類外國企業因出售或其他處置H股所獲得的收益，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應付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的股息將按10%的稅率繳納代扣代繳稅，且本公司擬就派付予本公司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股息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根據適用所得稅協定或安排可按較低稅率納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將須向中國稅務機關提出申請退回已扣稅款超逾按適用優惠稅率計算稅款的差額，該退稅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批准。

儘管有上述安排，現行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以及現行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的解釋及應用可能正在演變，且不時變動。可能徵收的新稅項或會對閣下於我們H股[編纂]的價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未來籌資活動可能需要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機關的批准、備案或遵守其他要求。**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頒佈的任何新規則或法規不會對我們或我們的融資活動施加額外的規定或限制。倘日後確定須經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監管機構批准或向其備案或辦理其他手續，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甚至不能取得有關批准、履行有關備案程序或滿足有關其他要求。我們可能會因未能就本次[編纂]或我們日後的融資活動尋求中國證監會批准或其他政府授權或未能履行備案程序而受到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監管機構的制裁，且該等監管機構可能對我們施加罰款及懲罰、限制我們在中國的經營活動、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支付股息的能力、延遲或限制將[編纂][編纂]匯回中國或採取其他行動限制我們的融資活動，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可能難以向居於中國的我們、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中國對他們或我們執行非中國法院的任何判決。**

我們依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絕大部分業務、資產和運作均在中國內地。此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大多居住在中國，且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幾乎所有資產均在中國。因此，閣下可能無法直接向居於中國的我們或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包括有關根據美國聯邦證券法或適用州證券法所引致的事宜。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頒佈並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的《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中國指定人民法院或香港指定法院就任何民商事案件(不包括部分類型)作出具有可執行性的終局判決的當事人可以向相關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該判決。

中國並無與美國、英國、日本及其他眾多國家簽訂關於相互認可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此外，香港並無與美國達成互相執行裁決的安排。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解釋，在美國及上述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獲得的法院判決，考慮到規定相互執行中國與判決地國家之間法院判決的條約，可在中國或香港得到承認及執行。

**我們或會受稅率變動、當地或國際採納新稅法的影響或可能須承擔額外稅務負債。**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居民企業的稅率為25%。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若干集團實體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有權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若有關稅收優惠待遇的法律法規發生任何變化，或由於任何其他原因導致我們的實際稅率增加，我們的稅務責任將相應增加。另外，中國主管機關或會修訂或重述所得稅、預扣稅、增值稅等其他稅收法規。違反中國內地的稅收法律法規可能會受到相關稅務機關的處罰或罰款。中國內地稅收法律法規以及稅務處罰或罰款的調整或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亦於海外國家及地區營運並須繳納各種稅項。由於各司法管轄區的稅務環境及法律框架可能有很大差異且有關各項稅項(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所得稅及進口關稅)的法規高度複雜，我們的海外業務及擴張可能使我們面臨與海外稅務法律、法規及政策相關的風險。此外，由於我們向多個非國內市場銷售我們的機器人解決方案，複雜的進口關稅法規可能會導致產品出口時出現糾紛，原因是各國對有關規定的解釋及應用可能有所不同。在該等情況下，我們將被處以罰款或其他處罰。不同司法管轄區的稅率或會因經濟及政治狀況而大幅變動。我們的實際稅率可能會受到法定稅率不同國家的收入組合變動、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評估變動，或稅法或其詮釋變動的影響。應對該等複雜的監管及變動可能需要我們投入更多的管理及財務資源，進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我們還需接受當地和海外稅務機關和政府機構的稅務申報和其他稅務事宜核查。我們定期評估有關審查導致不良後果的可能性以釐定我們稅項撥備是否充足。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審查結果。倘我們的實際稅率上升，或最終確定的欠繳稅額超出過往累計的金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派付股息須受中國法律限制。

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只能從可分配利潤中支付，而中國法律並無訂明適用的會計原則。可分配利潤為我們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的利潤減去任何累計虧損彌補額以及我們需要作出的法定公積金與其他儲備的撥款。我們可能沒有足夠或沒有任何可分配利潤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包括我們錄得盈利的年度。於某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供分派利潤可保留在以後年度分派。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在彌補虧損及作出法定儲備撥款後，我們可分派稅後利潤。

此外，我們在釐定我們的股息派付率時須遵守中國監管機構規定的股息分派規則。相關中國監管部門今後可能進一步修訂上市公司適用的股息分派規則，從而可能對用於支持我們業務發展及增長的可用資金數額產生重大影響。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派利潤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計算在若干方面有所不同，故我們的附屬公司可能並無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派利潤(即使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有年內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從我們的附屬公司獲得足夠的分派額。我們的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支付股息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日後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經營已獲利的期間。

## 風險因素

### 外匯法規或會限制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以及我們匯出股息的能力。

外幣兌換及匯款受外匯法規規限。我們無法保證將根據某一匯率獲得充足外匯以滿足我們的外匯需求。例如，根據中國現行外匯管制制度，我們進行的經常項目下的外匯交易(包括派付股息)毋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但我們須出示有關這些交易的相關證明文件，並在中國內地持有進行外匯業務許可證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有關交易。然而，以資本賬戶進行的外匯交易一般須得到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批准或向有關主管部門登記，除非法律另行允許。外匯不足可能局限我們獲得充足外匯向股東支付股息或履行任何其他外匯責任的能力。倘我們未能就任何上述目的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將人民幣兌換為任何外匯，我們擬定的境外資本開支計劃甚至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使我們受到行政處罰及罰款。

### 我們經營所在若干地理市場的法律制度差異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經營所在的兩個地理市場的法律制度存在重大差異。中國採用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法體系，而馬來西亞則採用普通法體系。與普通法體系不同，民法體系下的過往法院判決可引作參考，但其先例價值有限。

中國及馬來西亞的法律制度均持續發展。新近頒佈的法律及法規未必足以涵蓋經濟活動的所有方面。尤其是，該等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有待日後落實，而其中若干法律及法規如何適用於我們的業務仍有待進一步釐清。由於當地行政機關及法院有權詮釋及執行法定條文及合約條款，故在我們經營所在的多個地理市場中，評估行政及法院程序的結果以及我們所享有法律保障的水平，可能存在困難。當地法院可酌情拒絕執行外國判決或仲裁裁決，這可能影響我們對法律規定相關性的判斷，以及我們執行合約權利或申索的能力。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所受的審查及監管可能進一步加強，而我們可能須投入額外法律及其他資源以應對有關監管。我們所在各地理市場現行法律或法規的發展，或實施新法律及法規，均可能影響我們所處行業的增長，並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交投活躍的H股交易市場未必能建立或維持。

[編纂]前，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H股於[編纂]後將可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預期股份之[編纂]將根據[編纂]訂定，且未必反映[編纂]完成後的H股市價。倘H股於[編纂]後並未形成或維持交投活躍的市場，則股份的市價及流通性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我們H股的[編纂]量及售價可能出現波動，從而可能令在[編纂]中購買我們H股的[編纂]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H股的[編纂]量及交易價格可能具有高度波動性，且可能受到我們控制範圍之外的因素影響而大幅波動。影響我們H股價格及[編纂]量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收入、盈利及現金流量的實際或預期波動、競爭導致的定價政策變動、潛在策略聯盟或收購、關鍵人員的加入或離職、財務分析師及信貸評級機構的評級變動、我們產品銷售價格及需求的波動、公眾對我們產品的看法或有關我們產品的負面新聞、自然災害或電力短缺導致的意外業務中斷、我們無法就業務營運取得或維持監管批准、訴訟、政府調查或其他法律或監管程序，或中國、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的政治、經濟、財務及社會發展。此外，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不時會出現與任何特定公司的營運表現無關的重大價格及成交量波動。上述波動亦可能對我們H股的售價產生實質性不利影響。此外，在聯交所[編纂]的其他公司的股份在過去曾遭遇價格波動，因此H股可能發生與我們表現無直接關聯的價格變化。

任何可能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情況均可能增加H股的市場供應，這將對H股的市價產生負面影響。

根據中國證監會的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我們所有的非上市股份均可轉換為H股，且該等經轉換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於海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轉換所得的股份將須遵守有關證券交易所的監管程序、規則及規定。然而，中國公司法規定，就一家公司[編纂]而言，公司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不得於[編纂]起計一年內進行轉讓。因此，目前在我們的非上市股份股東名冊上持有的股份經轉換後可在[編纂]一年後作為H股於聯交所買賣，此舉可能進一步增加H股於市場上的供應，並對H股的市價產生不利影響。

閣下將面臨即時及重大攤薄，且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則閣下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因此，[編纂]中[編纂]的買家將面臨[編纂]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即時被攤薄的情況。為擴展我們的業務，我們可能會考慮於日後提呈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倘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編纂]買家所持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可能會被攤薄。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何時、是否以及以何種形式或規模支付股息。

我們支付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是否能夠產生足夠的盈利。股息分配應由我們的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宣派或支付股息的決定及其金額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和財務狀況、運營和資本支出需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我們的公司章程及其他章程文件、《公司法》及中國內地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市場條件、我們的戰略及業務預測、合約限制及義務、稅收、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與宣佈或暫停派息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是否、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支付股息。受上述任何限制因素的影響，我們可能無法按照我們的股息政策支付股息。

## 風險因素

本文件內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資料未必完全可靠。

本文件中有關中國國內外之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均來自政府官方刊物，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僱員、代理或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並無獨立核實有關刊物，亦並無對其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來源的質量或可靠程度。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及我們或其各自的聯屬人士或顧問均未曾驗證來自該等來源的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亦未曾確認依賴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作出的相關經濟假設。此外，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資料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因各項因素而發生變化，故而不應對其過度依賴。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內載有有關我們的業務策略、運營效率、競爭地位、現時業務的增長機會、管理層的計劃及目標、若干[編纂]資料及其他事宜的前瞻性陳述。

文中所用字眼，包括「預料」、「相信」、「估計」、「推測」、「可以」、「旨在」、「潛在」、「持續」、「預期」、「有意」、「可能」、「計劃」、「尋求」、「將會」、「或會」、「應會」及該等詞彙的相反字眼及其他類似的字眼指前瞻性陳述。務請閣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均可能被證實並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也可能並不正確。鑒於這些因素及其他不確定因素，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不應視為我們作出聲明或保證將會達致我們的計劃及目標且這些前瞻性陳述應當根據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因素)予以考慮。在上市規則有關規定的規限下，我們不擬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另行修訂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而不應依賴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的任何資料作出有關我們的H股的[編纂]決定。

於本文件刊發前，可能會存在關於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導，其中或會包括本文件並無載列的若干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報章或其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我們不就該等信息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並不就該等信息承擔責任。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符或存有抵觸，我們概不負責。因此，有意[編纂]在作出有關我們H股的[編纂]決定時應僅依據本文件所列信息，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信息。於[編纂]中申請購買我們的H股，表示閣下已同意閣下將不會依賴本文件所載信息以外的任何信息。